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7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纪金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关联董事汪国清、吴华、郎丰平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汪国清、吴华回避表决；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四)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以上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在上述授信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包括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之间可以调剂使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项议案发表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7)。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8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监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怀国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年度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0)。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经营发展需要、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江西景洲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本次交易的房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房地产估价咨询报告(赣景洲【2023】(房评)字第 0051 号)。标的资产评估公平合理，未发现评估机构与委估方存在特殊利害关系。本次关联交易以评估价值为基础且经双方协商确定价格，交易定价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董事在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因此，我们认为此次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公允，未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在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以上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并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在上述授信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包括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之间可以调剂使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上述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为了满足子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子公司运作效率，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宏柏贸易一人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2,500.00 万美元的担保。本次担保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3-017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4 月 6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4 月 6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宏柏新材应用中心办公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4 月 6 日

至 2023 年 4 月 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分别已经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同时公司将在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议案 7、议案 8、议案 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关联股东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吴华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366	宏柏新材	2023/3/2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法人 / 其他组织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和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 / 其他组织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或其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3、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并提供上述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登记时间同下，信函以本公司所在地江西省乐平市收到的邮戳为准。

(二)现场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3:30。(三)登记地点：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宏柏新材应用中心办公楼，电话：0798-6806051。

六、其他事项

联系人：张捷；

联系电话：0798-6806051；

传真号码：0798-6811395；

电子邮箱：hpxc@hungpai.com；

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5366　　公司简称：宏柏新材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截至 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累计使用现金 44,296,633.00 元人民币(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

2. 2023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每 10 股转增 4 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宏柏新材	60536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捷	康昌煜
办公地址	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工业九路	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工业九路
电话	0798-6806051	0798-6806051
电子信箱	hpxc@hungpai.com	hpxc@hungpai.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为功能性硅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属于"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1)行业情况说明

2023 年 1 月 15 日，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 2023 年中国功能性硅烷市场规模及行业发展前景预测分析，由于世界经济发展的多样性，功能性硅烷的消费一直保持相对较快的增长，与世界经济的发展水平正相关，增长的动力主要来自于新兴经济体的需求带动和新兴工业应用领域的开发。根据 SAGSI 的预测，未来五年内，传统消费领域如橡胶加工、粘合剂、涂料和塑料加工等的需求仍将构成功能性硅烷消费需求的绝大部分，并保持稳定增长。受新能源行业需求拉动，复合材料领域将以较快速度增长。2021 年我国功能性硅烷消费总量约为 21.9 万吨。

目前，中国已经成为世界最大的功能性硅烷生产、出口与消费国。根据 SAGSI 统计，2021 年中国功能性硅烷生产企业 40 多家，产能约 55.76 万吨 / 年(不含中间体)，产量约为 32.26 万吨，消费量为 21.89 万吨，较 2020 年分别增长 13.6%、16.0%和 9.6%，其中销量增长较快主要得益于 2021 年中国风电等复材能源行业快速增长，带动了硅烷消费领域的增长。随着国内行业的进一步发展，预计 2026 年中国功能性硅烷产量为 38.1 万吨，行业将进一步在中国集中。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是我国含硫硅烷制造细分行业中具备循环经济体系及世界领先产业规模的企业之一。根据《中国硅产业年鉴(2014)》的统计，公司为国内功能性硅烷行业龙头企业之一，行业排名前三。经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认定，2016-2018 年，公司含硫硅烷偶联剂在全球和国内市场的占有率连续三年位列第一。经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评定，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被列入第四批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名单。2022 年 1 月 26 日经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证明公司含硫硅烷偶联剂 2019 年至 2021 年期间在国内外市场排名均为第一。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主要从事功能性硅烷、纳米硅材料等硅基新材料及其他化学助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是我国含硫硅烷制造细分行业中具备循环经济体系及世界领先产业规模的企业之一。根据《中国硅产业年鉴(2014)》及《精细化工与专用化学品》的统计，公司为国内功能性硅烷行业龙头企业。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硅烷偶联剂和气相白炭黑等，其中硅烷偶联剂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贡献比例在 90%以上，主要用于橡胶及轮胎、建筑、纺织、医药、涂料等行业。

(2)经营模式

生产模式：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通常会结合市场供需、客户需求预测及在手订单情况，由生产部按照客户确定的产品规格、供货时间、质量和数量组织生产，并通知采购部门根据生产订单完成情况，实时变更物料采购计划、调整生产顺序，协调生产资源配备，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公司通常还会在客户订单基础上，保证一定的安全库存，以备客户的额外需要。

销售模式：公司产品主要通过直销和经销的两种销售方式，销售区域面向国内和国际两个市场。公司对于直销客户及经销客户，对于外销客户，公司会考虑汇率变动风险、出口需承担的费用(如运输费、出口操作费)等因素对价格进行加成。对于经销类客户，公司会考虑经销商资金成本、仓储物流费用等结合经销商当地市场情况给予经销商一定的利益让渡。

采购模式：公司产品的原料主要包括硅块、氯丙烯、无水乙醇、炭黑。采购部每月根据生产计划并结合原料存量制定采购计划。采购以向生产商直采及向贸易商采购相结合的方式，对于不同原料，采用不同的采购方式，确保原料供应充足、采购价格合理。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总资产	2,875,971,632.40	2,333,551,142.03	23.24	1,850,930,88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7,152,395.41	1,741,253,978.10	15.27	1,683,249,745.66
营业收入	1,697,628,002.32	1,282,966,705.59	32.32	897,427,292.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2,376,335.34	167,641,402.64	110.2	122,670,82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894,642.82	155,109,046.97	117.2	100,748,251.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487,635.45	76,597,619.85	354.96	96,244,805.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2	9.84	增加 9.18 个百分点	10.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39	107.69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39	105.13	0.34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 月份)	第二季度(4-6 月份)	第三季度(7-9 月份)	第四季度(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84,004,046.47	467,838,073.89	395,392,801.44	350,393,08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266,631.10	117,608,568.10	80,467,393.94	34,033,742.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8,637,458.77	109,584,195.46	77,662,619.62	31,010,36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398,310.59	117,523,730.68	118,685,361.32	25,880,232.8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5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9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宏柏化學有限公司	22,689,011	98,319,048	22.53	98,319,048	无		境外法人
宏柏(亞洲)集團有限公司	19,243,255	83,387,438	19.11	83,387,438	无		境外法人
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	9,135,795	39,588,445	9.07	39,588,445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70,687	30,639,644	7.02		质押	17,550,000	其他
吴华	26,808,898	26,808,898	6.14		无		境内自然人
胡成发	7,312,501	7,312,501	1.68		无		境内自然人
江西省和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40,000	7,100,000	1.63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	4,750,000	4,750,000	1.09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4,290,000	4,290,000	0.98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3,999,977	3,999,977	0.92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宏柏化学与宏柏亚洲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公司的共同控制人纪金树、林庆松、杨荣坤，宏柏化学与宏柏亚洲为一致行动人；南昌龙厚和新余宝隆的实际控制人均为汪国清，南昌龙厚与新余宝隆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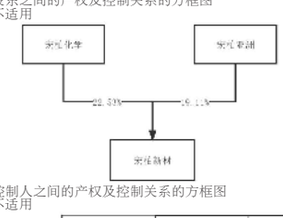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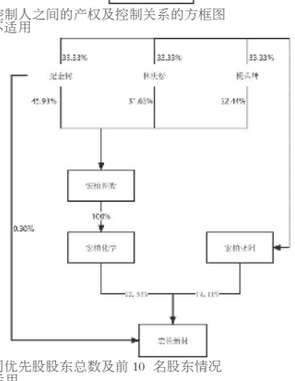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在面对国际俄乌战争、市场经济竞争压力等新形势下，公司对外积极应对宏观经济环境冲击的影响，对内紧紧围绕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立足主营业务，加快建设第二套 5 万吨三氯氢硅及配套产能，进一步丰富新产品，提升现有产品产能利用率，产品订单量价同比均有所提升；同时，继续拓展绿色循环产业链，充分发挥全产业链和循环经济优势，强化内部管理和成本管控，降低综合成本，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了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双增长。2022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9,762.8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2.32%；实现归属于上市股东的净利润 35,237.6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0.20%。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3-009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2022 年修订)》有关规定，现将 2022 年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万元)
HP669	5,989.01	5,216.91	17,057.78
HP1589	9,741.14	10,155.06	45,536.50
HP669C	13,849.20	14,188.65	28,240.87
气相白炭黑	5,197.03	5,025.88	11,327.18
合计	34,776.38	34,586.50	102,162.32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产品名称	2022 年年度平均销售单价(元/吨)	2021 年年度平均销售单价(元/吨)	变动比例
HP669	32,697.09	25,307.75	29.20%
HP1589	44,841.21	25,631.03	74.95%
HP669C	19,903.84	15,915.36	25.06%
气相白炭黑	22,537.70	21,623.24	4.23%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不含税)

主要原材料名称	2022 年年度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2021 年年度平均采购单价(元/吨)	变动比例
电煤	1,049.77	756.27	38.81%
硅块	17,014.89	15,243.50	11.62%
氯丙烯	10,826.51	10,334.42	4.76%
无水